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修改《青海省罚款和没收财物 管理条例》等3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

(2023年11月29日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十号)

会关于修改〈青海省罚款和没收财物 管理条例〉等3部地方性法规的决 定》已由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11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 日起施行。

>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11月29日

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

一、对《青海省罚款和没收财物管 理条例》作出修改

(一)将第一条和第二十七条中的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修改为"自然 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二)将第二条修改为:"本条例所 称执法机关,是指各级行政机关、监察 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法律法规授 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事业单 位和组织。"

(三)第四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二 款:"罚没财物是指执法机关依法对自 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作出行政处罚 决定,没收、追缴决定或者法院生效裁 定、判决取得的罚款、罚金、违法所得、 非法财物,没收的保证金、个人财产等, 包括现金、有价票证、有价证券、动产、 不动产和其他财产权利等。"

第二款改为第三款,修改为:"罚没 收入是指罚款、罚金等现金收入,罚没 财物外置收入及其孳息。'

(四)将第十六条修改为:"除法律 法规另有规定外,容易损毁、灭失、变 质、保管困难或者保管费用过高、季节 性商品等不宜长期保存的物品,长期不

使用容易导致机械性能下降、价值贬损 的车辆、船艇、电子产品等物品,以及有 效期即将届满的汇票、本票、支票等,在 确定为罚没财物前,经权利人同意或者 申请,并经执法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 依法先行处置;权利人不明确的,可以 依法公告,公告期满后仍没有权利人同 意或者申请的,可以依法先行处置。先

(五)将第十七条第八项修改为: "(八)假冒伪劣商品,依照国家有关规 定进行销毁或者采取其他方式处理;"

行处置所得款项按照涉案现金管理。"

增加一项,作为第九项:"(九)国家 规定的其他处置方式。"

(六)将第十九条和第二十条合并 为一条,作为第十九条,修改为:"罚没 收入应当按照国库集中收缴管理有关 规定,全额上缴国库,纳入一般公共预

(七)删去第二十一条。

二、对《青海省物业管理条例》作出

(一)删去第十五条第二款、第十六 条、第五十九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四 条、第七十四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 条、八十六条第三项、第八十七条、第八 十九条。

(二)将第九十条改为第八十一条, 删去第七项中的"或者未按时审核拨

(三)将第六十五条改为第六十一 条,将该条第二项中的"第四十八条"修 改为"第四十七条";将第八十六条改为 第七十九条,将该条第二项中的"第四十 四条"修改为"第四十三条",将"第四 项"改为"第三项",并将该项中的"第八 十条"修改为"第七十五条";将第八十八 条改为第八十条,将该条第一项中的"第 四十六条"修改为"第四十五条",第二项 中的"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第五十 三条"修改为"第四十八条、第五十条、第 五十二条",第三项中的"第五十八条"修 改为"第五十七条",第四项中的"第六十 条"修改为"第五十八条",删除第五项 中的"第六十四条、"和"拒不退出物业管 理区域,"并将"第六十五条"修改为"第 六十一条",第六项中的"第七十六条"修 改为"第七十一条"。

三、对《青海省气象条例》作出修改

(一)将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中 的"施放气球"修改为"升放气球"。

(二)将第三十九条修改为:"违反 本条例规定,升放气球未指定专人值守 的,由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责令改 正,给予警告,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罚款; 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 罚款;造成重大事故或者严重后果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 关规定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青海省罚款和没收财物管理条 例》《青海省物业管理条例》《青海省气 象条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并对条 文顺序作相应调整,重新公布。

民和:"五个年"活动+"两个专项"行动 确保党的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 神的开局之年。海东市民和回族土族 自治县开展基层组织建设提升年、干部 作风建设强化年、意识形态加强年、乡 村振兴产业提效年、重大项目建设年 "五个年"活动,同步拓展优化政法服 务、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两个 专项"行动,确保党的各项决策部署在 民和落地生根。

开展"五个年"活动及"两个专项"行 动吹响了民和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 神"集结号"、打响了奋力谱写"七个新民 和"建设新篇章的"发令枪",是实现民和 县全年既定目标的有效行动,是破解当 地经济社会发展瓶颈的现实需要,也是 顺应人民群众期待的务实之举。

自活动开展以来,民和县各级各 界、各行各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 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迅速把"五个 年"活动和"两个专项"行动落实到具体

行动上来。根据《民和县"五个年"活动 工作方案》,各单位制定任务清单,细化 具体措施,明确责任主体、进度时限,逐 条逐项推进落实。建立健全牵头抓总、 协调推进、督查督导、县级领导包抓、常 态调度、专报通报6项工作机制,开展 "红绿蓝"三色预警提醒,协调各牵头单 位综合运用"四不两直"、督导、约谈、通 报、提醒等多种方式深入开展督导检 查,有力有序推动任务落细。

在"五个年"活动开展中,通过大干 快赶、苦干实干,民和县全面推动基层 组织建设提质增效,把基层党组织建设 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 垒;通"堵点"、解"难点"、消"痛点",全 面提升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为全县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作风 保障;全力凝聚高质量发展正能量,为 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 有力的思想保证和精神力量;在"特"

"优"上下功夫,围绕"六园+九带+N基 地",培育出新产业新业态和一批龙头 企业,促进全产业链发展,为实现乡村 全面振兴打下坚实的产业基础;着力解 决项目建设落地难、进度慢等问题,坚 持倒排工期、挂图作战,以月保季、以季 保年,全力提升项目的核准落地率、开 工竣工率、投产达效率,全面形成项目 建设高质高效推进的良好态势。

同时,在开展"两个专项"行动中, 通过着力解决政法服务不优的问题,全 而提升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 力和水平,全力推动平安建设工作取得 更大成效;针对巩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成果标准不高问题,坚持以铸牢中华民 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狠抓民族团结成 果巩固和民族地区发展,全面汇聚各民 族共同团结奋斗的奋进力量,切实推动 各族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 (民官) 质性进展。

护航新时代 法润三江源

"只有内心尊崇法治,才能行为遵 守法律。只有铭刻在人们心中的法治, 才是真正牢不可破的法治。"在青海72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这一法治思想真 谛,已经成为高原各族儿女的自觉行动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八五"普法 工作,坚持高位部署、高位推动,各地各 部门同频共振、协力推进,形成了"紧盯 '三类群体',分类分众精准普法;狠抓 '两大领域',筑牢发展安全屏障;聚焦 '提升普法针对性实效性',凸显青海普 法实绩"的"321"普法工作模式,形成了 一批务实有效、特色鲜明和带有青海地 方"土鲜味"的普法特色做法,走出一条 具有青海特色的全民普法新路径,尊法 学法守法用法在高原大地蔚然成风。

分类分众精准普法

始终突出领导干部、青少年等三类 人群普法教育零距离。紧盯"关键少数" 树标杆。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会前学法、 年终述法、带头讲法等制度,全面推行国 家工作人员"线上+线下"学法模式,各 级领导干部法治理念、法治素养和法治 思维能力明显提升。紧盯"未来多数"活 源头。把法治宣传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 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推进教师网络

法治教育培训。充分利用开学第一课、 宪法晨读等,推进"学宪法、讲宪法""青 春与法同行"等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开 展。推动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等兼 任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全省中小学 配备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实现全覆 盖。紧盯"基本底数"促融和。将"法律 进宗教活动场所"作为"法律九进"重要 工作纳入"八五"普法规划。

筑牢发展安全屏障

牢固树立青海安、国家安的大局意 识,聚焦"生态保护、国家安全"两大领 域,深入学习宣传与促进高质量发展和 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 规。狠抓生态环境保护普法教育。大 力宣传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长江保护 法、黄河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成功举办 2021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国家主场活 动。狠抓国家安全领域普法教育。聚 焦平安青海建设"十个一"工作要求,将 学习宣传《反有组织犯罪法》、新修订 《宗教事务条例》《青海省促进民族团结 进步条例》列为"八五"普法重点内容, 加强对宪法、民法典、反分裂国家法等 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

彰显守法普法实效

始终坚持守法普法与法治实践深

度融合,让守法普法工作在潜移默化中 推动我省法治建设进程。立足我省地 广人稀、服务半径大的实际,创造性组 建马背法治宣讲队、摩托车法治宣讲 队、大篷车宣讲队等多支"接地气"的普 法宣传队开展普法宣传,确保法治宣传 教育无死角;坚持"普法+民俗",制作 推出一批手机版花儿、贤孝、快板、平 弦、道情、藏族弹唱等地方曲艺音视频 法治宣传作品,真正让法律法规"看得 见、听得到、摸得着";健全完善社会矛 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全 面整合综治维稳、矛盾纠纷联调、信访 联调、公共法律服务、诉讼法律服务"五 大中心"资源要素,全力打造"一站式" 社会治理服务平台,采用"调解+普法" "信访+普法""执法+普法""司法+普 法"等工作模式,实现普法与矛盾调处 化解、疏导稳控、信访接访、公共法律服 务、文明执法一体化推进。 (青法宣)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废止《青海省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 管理条例》等2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

(2023年11月29日在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十一号)

会关于废止〈青海省行政机构设置和 编制管理条例〉等2部地方性法规的 决定》已由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年11月29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 **之日起生效**。

>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11月29日

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废止:

一、《青海省行政机构设置和编制 管理条例》(2004年5月29日青海省第 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 会议通过)

二、《青海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 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2009年11月 30日青海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在全省推行民生实事项目 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决定

(2023年11月29日青海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十二号)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关于在全省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 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决定》已由青海 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 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11月29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 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 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 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人民 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和人大代表主体作 用,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民 生实事项目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 化,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在 全省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 制工作作出如下决定:

一、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 决制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坚持党的 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 一贯穿全过程,建立"党委领导、人大主

导、政府实施、代表票决、群众参与"的 工作机制,按照项目征集、筛选、票决、 实施、监督、评议的步骤实施。要分步 实施、稳步推进,自2024年起开始推 行,逐步实现省、市州、县、乡四级全覆

二、各级人大常委会、乡镇人大主 席团应当组织好民生实事项目的审议、 票决、监督、评议工作。通过组织本级 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座谈交流等形 式,广泛收集人民群众普遍关切的民生 问题。建立专工委或代表小组对口督 办民生实事项目制度,加强对民生实事 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结合审议政府 工作报告开展评议。

三、各级人民政府应当认真做好民 生实事项目的征集筛选、组织实施、督 促检查等工作。建立民生实事项目征 集工作机制,坚持普惠性、公益性和急 需先立、成熟先立、好中选优的原则,广 泛征集、科学筛选,确保人民群众需求 与民生实事项目精准对接。制定实施 计划,明确分管领导、责任部门、时序进 度、工作要求,确保民生实事有序推进、 办好办实。

四、各级人大代表应当充分发挥来 自人民、扎根人民的特点优势,密切同 原选区选民或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 的联系,依托人大代表联络(活动)室和 代表网络履职平台,听民声、察民情、聚 民智,积极参与民生实事项目的征集筛 选、审议票决、监督评价等工作,真正把 人民群众的意愿和需求体现到政府民 生实事项目的推进和落实当中。

五、各新闻媒体应当加强对民生实 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宣传报 道,广泛宣传各地区在推进落实中的好 做法、好经验、好成效,进一步凝聚社会 共识,营造人人关心、支持参与的良好 舆论氛围。

六、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善小常为 终成文明之"媛"

一善之功不为难,难于不懈付年 年。多年来,她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 积极投身志愿服务事业,用关爱温暖了 一颗颗需要帮助的心,她就是国网西宁 供电公司客户服务中心资产班班长王

2022年10月,国网西宁供电公司 成立了全省首个政企合作的新时代文 明实践中心,面向社会各界推出"电靓 黑楼道""绿电小课堂"等14项志愿服 务项目。王生媛得知后,主动请缨以老 师的身份为孩子们授课,她组织专业辅 导志愿者团队精心制作绿电课件,以展 板科普、现场宣讲和手工DIY等形式组 织开展"绿电小课堂进少年宫"活动。 不仅如此,王生媛还携手学校为学习和 生活中需要帮助的孩子提供"暖心护 苗"帮扶活动,以家访送温暖、微信守护 等方式关心关爱青少年成长成才。古 城台小学还特别为她颁发了"科技教育 副校长"聘书,邀请她亲自参与到学校

教学课程设计和管理。

在绿电小课堂上,王生媛用通俗易 懂的语言讲解手摇发电机的原理和构 造,并带领学生们一起完成DIY手摇发 电机模型拼装。看着通过手摇发电机一 闪一闪的小灯泡,学生们的欢呼声充斥 着整个教室。别样的小课堂,也让青少 年更直观地感受到绿色电能、安全用电 和"双碳"知识,为将要接过"双碳"目标 接力棒的青少年播下绿色的"种子"。截 至目前,"绿电小课堂进少年宫"活动已 开展20余次,参加授课师生300余人。

"媛媛校长,下次您要带我们去光 伏电站看看绿电,别忘啦!"孩子们的期 盼,是对王生媛最大的肯定。身为光明 使者中的一员,她用爱心、热心点亮助 人为乐的文明之路。

除了关爱青少年成长成才,王生媛 同样也惦记着人民群众的所思所盼。为 了更贴近群众、了解群众需求,国网西宁 供电公司开辟"王生媛服务快道"公众号

栏目,专门解决百姓牵肠挂肚的民生大 事和天天有感的生活小事。自栏目成立 以来,王生媛收到且已妥善回复咨询 300余条,解决问题20余项。王生媛还 主动与城市管理中心、公安部门等多方 联动沟通,在中心广场、彭家寨辖区等地 多次开展家庭安全用电宣传、热点难点 问题解答等工作,让电力客户切身感受 到"指尖"上的电力服务带来的便捷。

与此同时,王生媛组织共产党员服 务队队员主动上门服务以电结缘的困难 群众。今年中秋节,王生媛再次上门看 望84岁高龄老人翟仲琴奶奶,为老人送 月饼、做家务,老人眼里充满了泪花,颤 抖的手紧紧拉着王生媛久久不肯放开。

王生媛常说,群众的需要在哪里, 我们的服务就跟进到哪里。她用自己 的初心和使命,让志愿服务遍地开花, 文明实践深入人心,以实际行动增强群 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张娟 杨硕)

国网海东供电公司

三轮倾翻人受伤 供电员工急救援

11月29日15时,在海东市平安区 三合镇三合村乡村道路发生农用三轮 车侧翻事故,造成人员受伤。正在三合 村开展输电线路防外破巡视的国网海 东供电公司输配电运检中心员工崔志 斌、祁承毅、潘吉润迅速与周围村民合 力施救受伤人员,在关键时刻见义勇 为、争分夺秒实施救援,展现国网担当。

原来,当日下午3时,崔志斌、祁承毅、 潘吉润开展输电线路防外破巡视,行至三 合村乡村道路时,见前方一辆农用三轮车 侧翻在路边。附近村民拦车求助,崔志斌 三人急忙下车上前查看,发现路中央躺着 一人,地上有明显血迹。村民拨打了120 急救电话,急救车正在前来的路上。

伤者头部受伤流血不止,情况十分 危急。崔志斌三人一边向公司领导汇 报情况,一边决定用巡线车辆送伤者去 医院。在送伤者前往医院之前,崔志斌 三人利用平日所学紧急救援知识,组织 现场人员迅速分工协作,一方面安排人 员继续安抚伤者情绪,并帮助村医对受 伤人员包扎止血,另一方面安排人员指 挥交通,确保不会造成二次伤害。

随后,伤者在崔志斌三人及村民的 共同协力下抬上了巡线车辆,司机李华 卫拉着伤者和三合村村主任火速前往 平安区中医院。在途中完成了与120 急救车的交接。

这场突如其来的救援行动,彰显了 供电员工的爱心和责任感,用实际行动 诠释了"人民电业为人民"的企业宗 (李永鹏)

河湟阳光